

全立典契字人後浦南門境許昆南寬士有承祖父應份自己公業課園壹坵受栽壹仟式佰條坐落土名溝仔底東至路西至自己園南至自己園北至石官園四至明白為界今因乏錢費用托中引就與南門境糧根官處典出時用清錢壹拾仟文錢即日全中見收訖每年貼納米錢叁拾陸文園即付錢主前去掌管耕種不敢阻當限至叁年終聽備足契面錢取贖原契亦不得刁難保此園係是南士有承祖父應份自己公業與叔兄弟侄無干亦無重張典掛他人以及交加來歷不明為碍如有不明等情典主出頭抵當不干錢主之事恐口無憑今欲有憑立典契壹紙付執為炤

作中人 許嘉位

光緒拾捌年 叁月

日立典契人 許 昆南

寬士

知見人 母傅氏

代書人 許文運 親筆

